

腓立比書 1:1-11

保羅在引言之後，先以感謝主及祈禱開始這書信的內容。保羅的感謝從心底裡發出：「我每逢想念你們，就感謝我的神」。為何保羅一想起腓立比，就會感謝主。因為保羅視這教會是神賜給他的，腓立比是保羅馬其頓異象之後，進入歐洲的第一個城市，而腓立比教會則是保羅領受異象後，與宣教同工共同建立的第一個教會，足以證明保羅的馬其頓異象的而且確是神的心意，是神差派保羅到此地傳福音的。

保羅為腓立比教會歡歡喜喜的祈求，因為：「從第一天直到如今，你們都同心合意興旺福音」。一間剛剛建立，這麼幼嫩的教會，怎能從第一天就可以興旺福音呢？這興旺福音是指甚麼呢？新漢語譯本譯作「你們都有分參與福音的工作」，這就解釋了為何腓立比教會一直都有金錢上支持保羅了。由於腓立比教會一開始就願意在金錢上支援保羅日後的福音事工，以至腓立比教會在整個福音事工上也有分。

保羅不單為腓立比教會對福音的參與去祈求，他更為他們的靈命成長去祈求，就是：「要你們的愛心，在知識和各樣見識上，不斷增長」。甚麼是「知識和各樣見識」呢？保羅在林前八章曾說過「但知識使人自高自大」，兩種的知識是否一樣，還是有分別？保羅在這裡所祈求的「知識及見識」是指人生範疇的事，包括道德及信仰的洞察力，重點在於「見」而不在於「識」。因為保羅認為這種識見可以使到腓立比信徒有能力分辨是非，並且這種包含道德的信仰知識，可以在這段成聖的過程中作一個「真誠無可指責」的信徒。

保羅要求信徒要有「無可指責」的品格，這要求不單出現於腓立比書，亦見於他大部份的書信，例如林前 7:11、西 1:22、帖前 2:10、提前 6:14、多 2:8 等等。而且這種無可指責的品格是要顯現於非信徒的面前。當一個非信徒也認為相信耶穌的人是無可指責的，這樣神就能得到榮耀了。

對於今天講求投訴文化或個人主義的大氣候底下，要求信徒在非信徒面前做到「無可指責」，的確是十分困難，尤其今天我們正處身於一個社會撕裂的環境中，「無可指責」的品格是否一個不可能達成的屬靈口號？或許，我們只能承認我們的軟弱、不足或屬靈生命仍未成熟到可以做到，但我們不應拒絕或否定神對我們的要求。我們亦不應因為我們做不到，就將神的要求降低，以符合我們的信仰光景。

如果我們降低了要求，就有可能變成另一種福音了，神學家潘霍華稱為「廉價恩典」，那是一種無需付代價而獲得的福音。然而，這種廉價恩典不單改變不到我們的生命，更沒有可能將我們從罪裡中釋放出來。因此，我們應該抗拒這種無需付代價的廉價恩典，因為主耶穌為我們所付出的，是重價的救贖，我們回應的，也應是與恩典相稱的行為，縱然我們現時做不到、做不好，那就向施恩典的主耶穌祈求，讓祂加能賜力給我們，好叫我們的生命，是一個能夠榮耀主的生命。